以立案监督为抓手提升刑事案件办理质效

□王晓峰

○对同类型案件深入归纳总结规律,明确监督靶向,开展类案监督,全面提升检察监督的精准度,确保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持续强化内外部协作配合,内部坚持部门联动,外部加强与公安、法院、监察等单位在线索移送、立案监督等方面的协作配合,从而建立起高效的线索移送渠道并不断规范和完善移送流程。

○检察机关在办案过程中,不仅要揭露案件事实真相,更要依法开展监督撤案,防止无辜者受到错误追究,避免浪费司法资源,提高刑事案件办理质效。

刑事立案作为刑事司法程序的起始环节,对于确保案件处理的公正性、准确性和高效性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2024年以来,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检察院深入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检察履职办案基本价值追求,从检察立案监督入手,全面提升刑事案件办理质效,做实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的公平正义。

类型化监督立案,拓宽监督渠道、提升监督质效。在办理刑民交叉案件时,对同类型案件深入归纳总结规律,明确监督靶向,开展类案监督,全面提升检察监督的精准度,确保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当事人申请监督立案的,检察机关应当进行全面审查,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经审查认为民事案件与涉嫌犯罪案件系同一事实,全案不属于民事案件而涉嫌刑事犯罪,或者民事案件与涉嫌犯罪案件虽不是同一事实但有牵连关系,部分涉嫌刑事犯罪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符合立案条件的,依法监督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如办理的马某军拒不执行判决、裁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立案监督案,在张某敏与马某军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执行阶段,马某军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转移财产,导致判决无法得到执行,张某敏历经曲折,最终选择了向检察机关申请立案监督。办案检察官经多次接访、查阅相关案件材料,认定该案属于公安机关应当立案而未立案的情形,遂监督公安机关立案,并督促侦查机关赴北京、上海等多地收集证据,最终马某军受到法律制裁。

在拓宽类案线索渠道方面,持续强化内外部协作配合,内部坚持部门联动,外部加强与公安、法院、监察等单位在线索移送、监督立案等方面的协作配合,从而建立起高效的线索移送渠道并不断规范和完善移送流程。4月,通过线索移送机制,发现何某、杨某华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立案监督线索后,刑事检察部门与民事检察部门共同围绕涉案财产的隐藏和转移路径,通过案件研讨、资源共享等方式进行证据材料收集,高效、精准地进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类案的立案监督。在依法监督公安机关及时立案后,认真审查,在提起公诉的同时,通过公开听证、释法说理、案件调解等方式,促使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认罚、主动上交转移和隐匿财产的剩余部分、自觉履行还款义务,最大程度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有力维护判决的严肃性和法律的权威性。今年以来,阿荣旗检察院共办理当事人申请监督、内部移送线索监督、办理案件中主动监督立案6件。

精准化监督撤案,保障民生权益、捍卫司法公正。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法治意识的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和效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检察机关通过精准化监督,能够更好地回应人民群众的期待。要精准识别并撤销不应当继续追诉的案件,防止错误的刑事追究,确保司法程序的公正性。因此,检察官要深入细致地审查案件的每个细节,敏锐地发现案件中可能存在的撤案线索,并及时启动监督程序,依法监督公安机关对不符合立案条件的案件进行撤案,避免群众被不当追诉,确保每一个案件都能得到公正、高效的处理。如在办理一起"风水大师"诈骗案过程中,办案检察官在严谨细致审查案卷后,发现报案人的行为不符合客观实际,其并非因产生认识错误而交付财物,而是有事先存在敲诈勒索的主观目的的可能。检察机关通过自行补充调取证据、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办公室作用,引导公安机关深入开展调查取证,逐步掌握了报案人涉嫌敲诈勒索的证据,最终确认报案人系团伙作案,并发现该团伙曾在黑龙江省多地以同样的手法实施多起敲诈行为。最终建议公安机关将该案撤回审查起诉并监督公安机关撤案,同时将报案人涉嫌敲诈勒索罪线索依法移送黑龙江省检察机关。

检察机关在办案过程中,不仅要揭露案件事实真相,更要依法开展监督撤案,防止无辜者受到错误追究,避免浪费司法资源,提高刑事案件办理质效。同时能够充分证明国家机关是维护正义的堡垒,绝非犯罪分子实施敲诈勒索可以利用的工具,维护法律的权威与公正。今年以来,阿荣旗检察院共监督撤案55件。

数字化立案监督,优化监督途径、促进社会治理。充分借助信息化、智能化技术和手段,发挥数据要素效能,从刑事立案监督的个案办理中提炼类案监督规则,精准发现类案背后的系统性、链条性治理漏洞和行业管理突出问题,推动刑事办案规则向社会治理规则转化。在应用大数据模型开展对二手房买卖可能涉嫌伪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罪的立案监督工作中,发现案件线索103条,并将全部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已立案50件;针对在开展监督工作中发现的相关行政部门存在的管理漏洞,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提高检察监督质效,坚决维护国家机关证件的合法性和权威性。

从立案监督中实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不仅是检察机关对法律的忠诚实践,更是对社会公平正义的庄严承诺。每一次立案监督的精心办理,都是对法律的严谨遵循,确保案件从源头到结尾都能得到公平公正的处理。每一个案件的办理都是对法治精神的具体诠释,阿荣旗检察院将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依法履职,持续提升案件办理质效,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作者系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检察长讲堂

找准着力点做实做细"检察护企"

□李锴乐 谢阗

○与应急管理局就建立安全生产类案件事前沟通机制达成一致,落实检察机关依法介入、监督关口前移,为后续案件办理建立良好沟通协作基础。

○结合安全事故类型和特点,对安全生产类案件整体的案发态势、发案特点进行调研、总结,成立专业化安全生产办案团队,从依法介入、引导侦查到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检察建议的制发及跟进落实等各环节,全流程专业化办理案件,特别在引导侦查方面,着力提升团队引导侦查的能力和法律监督水平。

○在调研安全生产事故集中出现区域后,建立线下"检察护企工作站"和线上"检察护企e站",及时收集企业法律诉求、回应企业发展需要,着力预防安全生产事故,开展法律政策指导和普法宣传,帮助企业识别法律风险,促进企业及工作人员提升依法经营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2023年以来,江苏省南京江北新区检察院深化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以安全生产为切入口,找准安全生产工作切入点、结合点、着力点,做实做细"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不断探索安全生产工作助力检察护企、保障地区经济发展的创新实践。

聚焦案件办理,细化安全生产证据标准。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在企业,结合2023年制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江北新区检察院细化安全生产类案件证据审查标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安全生产案件。**一是做好依法介入。**与江北新区应急管理局就建立安全生产类案件事前沟通机制达成一致,落实检察机关依法介入、监督关口前移,为后续案件办理建立良好沟通协作基础。应急管理局在安全事故责任认定阶段,即邀请并听取检察机关意见,检察机关在办案时根据企业经营状况,并结合相关园区意见、企业认罪态度、案件情节、社会影响等综合作出评价,2023年至今共依法介入6次,对10起安全生产类案件提出意见,有效实现案件分流。**二是实现专人办理。**结合江北新区安全事故类型和特点,对三年来江北新区安全生产类案件整体的案发态势、发案特点进行调研、总结,成立专业化安全生产办案团队,从依法介入、引导侦查到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检察建议的制发及跟进落实等各环节,全流程专业化办理案件,特别在引导侦查方面,着力提升团队引导侦查的能力和法律监督水平。**三是强化综合履职。**持续抓好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落实,结合2024年5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11个部门共同制定的《关于实施公共安全标准化筑底工程的指导意见》,聚焦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燃气、消防等32个重点行业领域,加强涉安全生产、公共安全领域风险研判,对其中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较大的安全隐患,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等文件,加大公益诉讼监督力度。

服务地方发展,打造安全生产保护体系。2024年是国家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局之年,江北新区检察院着力创建"检护安+"安全联盟工作品牌,积极推进建立符合当地实际的安全生产保护体系。**一是推进建章立制。**制定《深入推进"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服务企业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十条举措》,强化安全生产领域检察综合履职,做实统筹发展与安全。**二是建立护企平台。**2024年,江北新区检察院在调研安全生产事故集中出现区域后,建立线下"检察护企工作站"和线上"检察护企e站",及时收集企业法律诉求、回应企业发展需要,着力预防安全生产事故,开展法律政策指导和普法宣传,帮助企业识别法律风险,促进企业及工作人员提升依法经营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三是服务地方发展。**针对各类安全事故共性突出问题,每半年以风险分析报告、法律监督报告等形式为江北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提供参考,助力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2023年至今共计完成报告4篇,促进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逐年下降。

践行社会治理,强化安全生产犯罪预防。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础,源头治理是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一环,安全生产犯罪预防,离不开社会治理工作的深化。江北新区检察院结合办案践行社会治理,为安全生产注入新动能。**一是开展法治宣传。**协调江北新区相应职能部门加强监管,促进企业安全规范生产,助力提升治理水平。强化安全生产领域犯罪预防,打造安全宣讲团,深入建筑工程类企业开展以案释法宣讲活动,指出业化办理案件,特别在引导侦查方面现区域后,建立线下"检察护企工作安全隐患点,帮助企业规范操作流程,开展好"安全生产月"护航民企专题活动。通过整合各方资源,共同对企业开展普法宣传,结合安全生产的监管、督促、落实工作,增强园区企业安全生产意识,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2023年至今完成法治宣讲活动13场次,相关企业受众实现全覆盖。**二是创新社会服务。**在办理一起安全生产重大责任事故案件时,引导涉案人员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参与园区安全生产社会服务,而后开展公开听证,邀请公安机关办案人员、辩护律师、听证员、人民监督员、园区企业代表共同参与,听证员从认罪态度、社会服务、园区评价、社区反馈等多维度对涉案人员综合评价,为检察机关作出最终处理决定提供广泛的参考。**三是形成调研报告。**结合已经办理的安全生产类案件,对江北新区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总结,避免"就案办案",将安全生产类案件办理过程中取得的经验做好阶段性总结,为下一步更好实现安全生产常态化治理提供可行性方案。

(作者单位:江苏省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检察院)

办案手记

守护个人信息安全要抓源头

□口述:余意然
整理:本报记者 史隽 通讯员 籍妍 卢娅

"我们已经进一步从宣传、防范、治理等维度强化管控手段,推进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各项工作。"10月30日,在我回访浙江杭州某通信运营商时,相关负责人介绍说。

2023年7月,我办理了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7名涉案人员都是某通信运营商合作代理公司的员工,他们的工作内容是上门为客户配送手机卡,并协助客户开通、激活手机卡。

然而,他们并没有安分地做好本职工作。2022年2月至2023年4月,他们在为客户办理业务时,擅自将客户已完成实名认证的手机号码发送给专门集卡人,并以提供验证码或发送验证短信的方式,协助对方注册大量网络账号,从中获取"好处费"。

他们是如何将这些信息在客户眼皮底下发送出去的?他们是否知道自己行为的危害后果?带着这些疑问,我逐一提审了犯罪嫌疑人。

原来,客户在办理业务时,觉得他们是通信运营商的工作人员,出于信任会把证件交给他们,他们也会通过和客户聊天的方式来转移客户的注意力,借机将相关信息发出去。

从犯罪嫌疑人的交代中,我发现他们明知这些使用手机号注册的账号可能被用于实施电信网络诈骗,但是每协助注册一个账号就能拿到30元至60元的提成,凭此每个月能多赚两三千元,他们自然心动不已。

几次提审下来,我确认这7个人的行为不仅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而且属于在履行职责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得公民个人信息应予以从重处罚的情形。2023年11月30日,7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起诉至法院。

然而,大部分被害人竟对此浑然不知。由于侵害对象的不特定性,他们的行为还导致公共利益受损,我认为除追究其刑事责任外,还应当依法追究其违法主体的民事责任。于是,在对案件定性后,我同步将线索移送到了我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

在得知自己既要承担刑事责任还要承担公益诉讼民事赔偿责任时,7名犯罪嫌疑人都产生了抵触情绪。他们不明白自己已经为犯罪行为付出了代价,为什么还要"再罚"一次?

"公民个人信息关乎公民的人身、财产安全,泄露公民个人信息不仅可能导致财产损失,甚至会被不法分子用于违法犯罪活动,绝不是小事。"我和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的同事一起再次提审了犯罪嫌疑人,在耐心听取他们心中的困惑与疑虑后,我们从真实案例入手,对犯罪嫌疑人进行释法说理,让他们真正从内心接受。终于,他们认识到了自己的行为对公共利益造成的损害,主动签了赔偿协议。

随着电信网络服务的发展,上门办卡的需求日益增长。一边是上门办卡的方便快捷,一边是公民的个人信息安全,这本不该是一道非此即彼的"单选题",那么该如何做好检察办案的"后半篇文章"呢?

经过走访调研,我发现现在市面上的代理公司鱼龙混杂,通信运营商加强对代理公司的管理才是治理通信行业公民个人信息泄露乱象的关键,而涉案运营商企业在对代理公司的监督管理、制度落实、宣传教育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

为了帮助运营商企业解决实际问题,我院牵头余杭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联合约谈案涉运营商企业,深入了解企业面临的管理困难,沟通防范整改方案,督促企业落实公民个人信息保护和反诈防控责任,推动解决行业、领域内普遍性问题。

会后,案涉运营商企业已清退案涉代理公司,规范专员上门投递、激活手机卡,对专员定期开展常态化警示教育,并建立了风险监测处置模型,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阻断异常行为。

案件办理至此,我才如释重负。但只要一想起犯罪嫌疑人刚开始那不屑一顾的样子,我觉得我还可以再多做些事情。于是,我想尝试着以观摩庭审的形式提升全行业、全社会对这种行为的重视。

今年7月11日开庭那天,我邀请通信运营商企业代表到现场旁听案件庭审。法庭上,讯问、举证、释理、说法,我想让被告人和旁听庭审的通信运营商企业以及更多的人知道,公民个人信息保护不仅关系到每个人的切身利益,更关乎社会的稳定,贪小利终究要付出大代价。

日前,该案已经公开宣判,7名被告人均被判处相应刑罚。

司法办案是一项"守心"的工作,个案的结案不是"结束"。我们在依法严厉打击犯罪的同时,更要维护好公众的权益,找到问题发生的原因,尽量从源头上防止侵权行为发生。 **(口述人单位: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检察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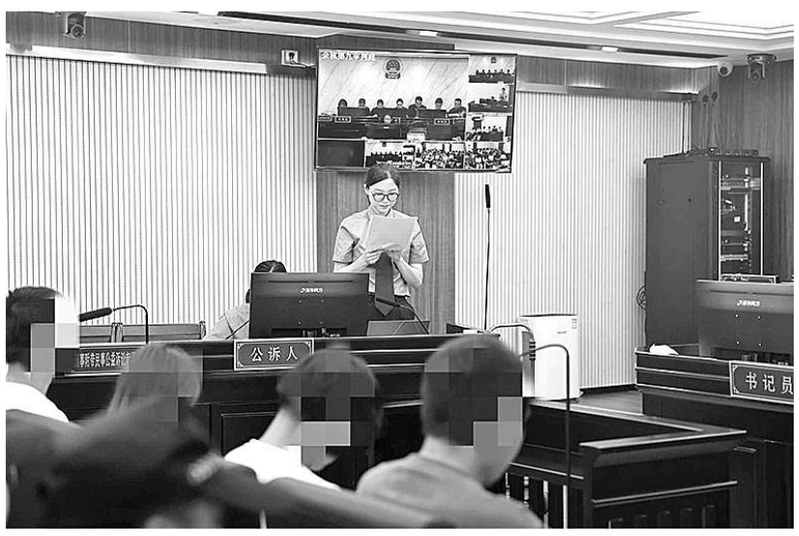

2024年7月11日,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

【公 告】
检察日报2024年11月26日(总第10737期)

秦华宗、王彦虎:本会依法受理广州市合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与你方租赁合同纠纷仲裁一案(2024)佛仲字第0922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关于提交书面质证意见的通知》及补充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质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5日内。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5年1月9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16楼)。 **佛山仲裁委员会**

毛志明: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严启明与毛志明之间关于合同纠纷仲裁一案,案号为(2024)佛仲字第3276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1月22日9时30分在本会第五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5年3月2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邱朝琼:本院受理原告袁永献诉你同居关系子女抚养纠纷(2024)云0628民初3169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原告与被告所生子女袁乐、袁兴丹由原告抚养,被告自判决生效之日起每月支付原告子女抚养费各500元,分别至袁乐、袁兴丹年满十八周岁止,每年12月30日前支付当年度子女抚养费;案件受理费300元由原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彝良县人民法院**

周开雄:本院受理原告彝良县步升门业诉你分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4)云0628民初313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被告支付原告货款30766元,于判决生效时履行,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应当依法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85元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彝良县人民法院**

方国绪:本院受理原告李世林诉你承揽加工合同纠纷一案(2024)云0628民初311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被告支付原告报酬82400元,于判决生效时履行,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应当依法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860元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彝良县人民法院**

潘光明:本院受理原告陈寿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322民初29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姚斌:本院在执行汪红耿与五河县恒特建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汪红耿向本院提出书面申请,追加孟苏宁、姚斌为本案被执行人,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322执异122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执行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起诉讼,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郭肯贺:本院受理李向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洞头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张伟:本院受理王妮、贾玉红诉你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洞头人民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江小龙:本院受理胡登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0623民初27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德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本院受理申请人袁维贤、何秀英申请宣告袁升富死亡一案,于2023年11月14日发出寻人公告,公告期间届满,并于2024年11月15日依法作出(2023)川0623民特34号民事判决书:宣告袁升富死亡,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四川省中江县人民法院**

张启标: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925民初39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高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钟龙龙:本院受理申请人钟森申请执行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2024)豫1729执1960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万团结犯盗窃罪罚金一案;汤桦等人犯敲诈勒索罪责令退赔一案,新蔡县人民法院在执行过程中执行到位部分执行案款,现需要将该案款退赔给受害人,请上述案件受害人从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一个月内向本院进行申报,逾期不申报的,依法上缴国库。联系方式0396-2169615。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吴伟:本院受理杨先伟、刘夫才、惠跃奎、张存超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422民初7302号民事判决书和缴费通知书。判决:被告吴伟于判决生效后7日内支付原告杨先伟、刘夫才、惠跃奎、张存超劳务费共计24105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03元由吴伟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寿春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和缴费通知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闽能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林国全诉平和县自然资源局、第三人闽能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撤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行初255号行政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行政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诏安县林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何赐宝: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47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诏安县林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何赐宝: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4753号民事判决书,保全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诏安县林祥冷冻食品有限公司、何赐宝: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47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林海林、林美云:本院受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漳浦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64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林海英:本院受理洪忠华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65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林全华:本院受理赵文灵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65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叶海滨:本院受理胡茂通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58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吴启文:本院受理蒋志岗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785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陈艳艳:本院受理童建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51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曾彬:本院受理漳州市芗城区购时尚鞋店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闽0602民初54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郝官应、杜果玲:本院受理武二兵诉薛丽梅、郝宇祥、郝雨馨、你们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0622民初24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人民法院**

张承燕:本院受理原告何信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89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廖理远: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新瑞立汽配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82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唐俊:本院受理海南宜信普惠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桥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金良昌:本院受理海南宜信普惠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桥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法院**

乐力:本院受理孙成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903民初56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徐国军:本院受理薛国胜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903民初55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江苏天锶熟水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张鉴:本院受理徐燕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903民初43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孟江:本院受理张少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702民初22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贵州森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刘德谋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宋凯、福建旋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柯林欣与被告宋凯、被告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第三人福建旋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我院立案后,依法适用普通程序对本案进行审理。因我院穷尽方式均无法对你们进行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等,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本院将于2024年12月26日10时至2024年12月27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孔英建名下位于河南省项城市荣楼行政村开发区南住房(面积1424.51㎡)。竞价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院发布的竞买须知,与本案拍卖财产相关利害关系人认为对标的物有优先购买权的,应于拍卖前向本院书面申报并提供相关证据,逾期未申报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

杭州谦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翔:本院受理原告温州香巴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86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吴长琼:本院受理原告郑维舟诉你、张育磊、沈子蒙、张卫高、沈绍友、何海香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浙0381民初39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